现实表现鉴定

同志，性别（男/女），身份证号码：

年 月至 年 月（至今）通过（招考/招聘/招工）进入我单位工作任 （职务），工作期间表现良好，能严格遵守各项工作纪律，未发现违法犯罪行为，未发现违反国家计划生育政策。未曾参加 “文革”、“六四”、“法轮功”等组织。

单位名称（公章）

2020年 月 日